



鸿 景 高 新

NEEQ : 870894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ONGJING HIGH-TECH CO., LTD.



年度报告

— 2016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年1月25日，公司副董事长宋小云、常振权在新春来临之际，随同鹰潭国家高新区党政办副主任程芙蓉等领导，前往敬老院为老人们送去节日的礼物，并致以节日的问候和祝福。



2016年5月31日，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协办举行“全球豫商发展论坛”进一步推动全球豫商发展，加强合作交流，整合资源。

2016年1月5日，公司新型PE1200mm直壁管大口径生产设备进入二期工程车间，解决了大口径订单需求市场进入了一个新的里程碑。

2016年1月26日，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HOSTON”商标，荣获江西省著名商标称号。

2016年3月15日，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就公司融资、财务顾问、资金结算、个人金融、电子银行等业务签订综合金融业务战略合作协议。

2016年5月10日，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委托加工合同，成为三川股份唯一指定供应商。

2016年6月6日，经鹰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企业正式完成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

2016年6月20日，获得“一种计量下料的PE管挤出装置”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016年6月22日，获得“一种防脱PE管连接件”、“一种PE复合管连接结构”、“一种便于定位的PE管连接件”、“一种PE管连接件”、四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016年7月5日，获得“一种带有新型夹紧机构的PE管切割机”、“一种双刀片PE管切割装置”2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016年7月6日，获得“一种改进型PE管切割装置”、“一种双刀片切割机”、“一种PE管定长无屑切割装置”、“一种新型PE管切割装置”、“一种双刀片定长PE管切割装置”、“一种新型PE管定长切割装置”、“一种PE管割装置”七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016年7月6日，高新区召开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公司党支部书记刘小伟荣获“高新区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2016年7月9日，鸿景高新与天津坤峰管业有限公司达成海绵城市战略合作。

2016年10月31日，鸿景高新收到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下发的《受理通知书》。

2016年11月9日，集团公司于浙商大学签署合作协议书，合作成立华商大学，公司董事长刘小伟同时担任华商大学校董、赣商大学校长。

2016年11月9日，鸿景高新通过审核获得“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016年12月26日，鸿景高新获得鹰潭市优秀企业、董事长刘小伟获得鹰潭市优秀企业家、副董事长常振权获得鹰潭市优秀厂长称号。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鸿景高新、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东莞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南昌)律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指	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塑料管道生产的企业近 3,000 家,主要集中在沿海和经济发达区域;年生产能力达到或超过 10 万吨的企业接近 20 家,主要集中在广东、浙江和山东三省。随着塑料管道行业的不断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摆脱低质量、低价格的经营模式,形成更多依靠技术进步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此外,行业内还存在一些不正当、不规范竞争现象,如商标侵权、企业名称侵权、虚假宣传等。尽管公司具有丰富的塑料管道生产经营经验,具有较强品牌优势、渠道优势和行业地位优势,但仍面临行业竞争激烈和不正当、不规范竞争的风险。
行业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塑料管道的生产、销售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公司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与建材家装市场的消费习惯和市政工程建设时间安排密切相关。通常情况,受冬季工程施工不便及春节期间建筑、装修销售淡季的影响,第一季度是公司生产销售的淡季。尽管公司可以通过提前部署生产和加强销售工作等方式来应对,但公司未来仍旧可能面临季节性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89.97%,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较高。因此,公司毛利率水平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产品。报告期内,石油价格的下跌,使公司可以以较低的价格取得原材料,在产品销售价格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实现较高的毛利率。目前,国际原油价格呈现出复苏的迹象。若原油价格继续回升,作为公司主要原材料的石油化工品价格将随之上涨。公司毛利率存在因未来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而降低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ongjing High-Tech Co., Ltd.
证券简称	鸿景高新
证券代码	870894
法定代表人	刘小伟
注册地址	江西省鹰潭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产业园
办公地址	江西省鹰潭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产业园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25楼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钱潇、宋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68号东方金融广场B座1103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露华
电话	0701-6250099
传真	0701-6606888
电子邮箱	hjgx123@foxmail.com
公司网址	www.hoston168.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产业园 33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7年2月2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塑料管材管件及其他塑料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105,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刘小伟
实际控制人	刘小伟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60600079025007Y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60600079025007Y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600079025007Y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7,339,927.77	81,369,922.05	68.78%
毛利率	24.8%	32.68%	-24.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30,809.08	8,350,775.95	59.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158,935.12	7,808,121.14	17.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77%	9.93%	-11.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02%	9.29%	-35.20%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8	62.5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29,480,913.01	229,815,451.58	-0.15%
负债总计	70,731,614.93	84,396,962.58	-16.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749,298.08	145,418,489.00	9.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12	1.388	8.93%
资产负债率	30.82%	36.72%	16.09%
流动比率	1.66	1.46	13.70%
利息保障倍数	13.28	10.60	25.28%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9,725.24	456,602.28	-5218.18%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0	4.46	-21.52%
存货周转率	15.15	12.69	19.39%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15%	222.42%	-100.07%
营业收入增长率	68.78%	197.16%	-65.11%
净利润增长率	59.64%	244.97%	-75.65%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5,000,000	104,744,700	0.24%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4,492.16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594.8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908,087.01
所得税影响数	736,213.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71,873.96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为无行政区划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以从事塑料管材管件及其他塑料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实现盈利。公司具有一套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模式。公司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三大体系认证，拥有 21 项国家专利。公司利用先进技术，生产的节能环保型 HDPE 管材管件具有卫生无毒、寿命长、耐腐蚀、抗冲击、重量轻、柔韧性好、节能环保等优点。广泛应用于市政工程、海绵城市给排水、非开挖施工、农业灌溉、同层虹吸排水、化工压力排污、电缆护套、深海养殖网箱、垃圾填埋系统中渗滤液的收集和排放等众多系统，市场需求非常旺盛。报告期内，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公司围绕“忠诚、责任、感恩”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不断努力，推进企业快速发展。

1、业绩方面

在 2016 年中，企业业绩同比 2015 年提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339,927.77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8.78%；净利润 13,330,809.08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9.64%。

2、研发专利

在严抓生产质量关的同时，注重技术创新，对公司产品不断升级。提高市场竞争力。截止报告期内，已取得专利 21 项。

3、累计成果

在原有资源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新资源。

1、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7,339,927.77	68.78%	100%	81,369,922.05	197.16%	100%
营业成本	103,284,540.51	88.55%	75.20%	54,777,881.77	180.38%	67.32%

毛利率	24.8%	-	-	32.68%	-	-
管理费用	15,238,584.04	30.62%	11.10%	11,666,565.49	274.84%	14.34%
销售费用	3,070,378.32	24.09%	2.24%	2,474,216.55	317.20%	3.04%
财务费用	1,275,451.34	18.61%	0.93%	1,075,288.58	256.38%	1.32%
营业利润	10,797,091.08	22.62%	7.86%	8,805,246.71	172.51%	10.82%
营业外收入	4,926,522.65	671.56%	3.59%	638,515.55	63751.56%	0.78%
营业外支出	18,435.64	19514.47%	0.01%	93.99	-	0.00%
净利润	13,330,809.08	59.64%	9.71%	8,350,775.95	244.97%	10.2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变动的主要原因有：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55,970,005.7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68.78%，营业收入变动原因：1、投资设备分步基本完成，产能达到年产 3 万吨；2、开展营销战略，扩大市场占有率；3、公司品牌、品质提升，客户满意度提升。

公司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48,506,658.7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88.55%，营业成本变动原因：1、销售模式适当变化，由原来的自营为主，适当拓展委托加工营销；2、为了提高市场占有率，部分产品薄利多销政策；3、委托加工生产能力增加，促使利润率相对减少，目的是达到多方共赢。

公司管理费用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572,018.5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30.62%，管理费用变动原因：1、为提升公司品牌及品质能力，公司不断投入研发创新能力，研究与开发费本年度发生额 6,784,386.79 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 4,743,515.94 元增加了 2,040,866.85 元，增长比例为 43.02%；2、本期新三板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 544,135.45 元；3、本年在建工程厂房设备等转入固定资产，折旧较上年增加 810,398.67 元。

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288,007.1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671.56%，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1、由于我公司是高新技术产业，政府拨付的发展扶持资金增加；2、由于我公司完成股改挂牌新三板市场，政府拨付的股改奖励。

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8341.6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19514.47%，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我公司南昌形象店的租金押金因未到合同期退租，按照合同规定不予退还的租金。

公司净利润本期数 13,330,809.08 元，较上年同期 8,350,775.95 元增加了 4,980,053.1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59.64%，净利润变动原因：1、公司营销战略的变化，促进了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上升；2、委托加工营销的增加，适当降低了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导致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高于收入的增加；3、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专项发展扶持资金及股改奖励使得营业外收入大幅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3,921,381.34	99,589,752.58	77,928,435.30	51,516,089.64
其他业务收入	3,418,546.43	3,694,787.93	3,441,486.75	3,261,792.13
合计	137,339,927.77	103,284,540.51	81,369,922.05	54,777,881.77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PE 管	120,596,427.59	87.81%	42,941,303.42	52.77%
配件	13,324,953.75	9.70%	34,987,131.88	43.00%
合计	133,921,381.34	97.51%	77,928,435.30	95.7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要从事塑料管材及其他塑料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

要来源于 PE 给水管、PE 实壁排水管、PE 电力护套管、PE 喷滴灌专用管等 PE 管材以及注塑配件的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7.51%，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在生产计划调整引致原材料盈余的情况下，对外销售原材料实现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49%，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 2015 年度大幅增长 71.85%，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按照产品类别分类，公司主营业务中 PE 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87.81%，比 2015 年占比 52.77%有较大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 PE 管材与配件产品获得客户认可，同时公司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产品订单增加，积极参与市政招投标等项目，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相比 2015 年继续保持逐年增长，其中 PE 管产品占比明显增加。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9,725.24	456,60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18,712.94	-114,995,75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75,500.38	115,297,586.05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336.97 万元，相比于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5.66 万元，减少了 2382.63 万元。主要原因系：1) 公司在 2016 年 10-12 月出货较多，尚处于正常信用期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 2016 年缴纳上年税费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871.87 万元，相比于 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499.5 万元，增加了 18371.37 万元，主要原因系：1) 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大额为负，投资活动流出金额同比增大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对外借款金额 10,910.73 万元，现金流出金额大幅增加；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购置固定资产和对外借款支付金额大幅减少，借款收回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427.55 万元，相比于 2015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529.76 万元，减少了 15957.31 万元，主要原因系：1)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显著增加，主要系股东增资、银行借款以及资金拆入大幅增加所致；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降低，主要是因为本期归还借款 11489.71 万元导致筹资活动现金大幅流出。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新黔超缘投资有限公司	47,050,357.19	34.26%	否

<u>2</u>	廊坊市市中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969,351.29	6.53%	否
<u>3</u>	南京宸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300,642.74	6.04%	否
<u>4</u>	遵义市天富商贸有限公司	7,345,290.60	5.35%	否
<u>5</u>	安徽国登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7,911,209.82	5.76%	否
合计		79,576,851.64	57.94%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客户的具体名称。

（5）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滨泓实业有限公司	27,591,164.48	26.39%	否
<u>2</u>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23,966,777.86	22.92%	否
<u>3</u>	劲牛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21,378,796.53	20.45%	否
<u>4</u>	常州海豪塑业有限公司	4,276,495.73	4.09%	否
<u>5</u>	江苏巴赛尔聚烯烃新材料有限公司	3,205,256.42	3.07%	否
合计		80,418,491.02	76.92%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供应商的具体名称。

（6）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6,784,386.79	4,743,515.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4%	5.83%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研发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29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6 人，工程师 2 人。公司研发人员长期从事塑胶管材管件加工技术的研发工作，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

公司已与北京化工大学联合成立“工程研发中心”，并且每年将 5%以上的营业收入用于产品生产关键技术和重要环节的研发、改进及创新工作。目前，公司已取得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立足于自主研发的技术优势，保障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使用顺利进行。

公司的研发以市场为导向，根据用户的要求和生产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难题和瓶颈，进一步完善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质量。根据制定的研发项目计划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成立专项研发小组，利用自身资源，解决生产和使用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难题，进行新产品的研制，实现技术的不断创新和成果的转化，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技术水平。

公司产品目前市场整体技术已比较成熟,为突出公司的产品特色,公司产品所使用技术的研发过程为:公司在总结同行业产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基础上,通过分析客户潜在需求,在符合国家标准的前提下,以便于生产操作、增强产品安全性能、降低成本为目的,技术人员通过不断调整生产工艺或者合理改变配方,直至产品达标为止。对于新研发的产品和工艺技术,公司会及时申请专利,以增强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862,590.67	53.09%	3.86%	5,789,103.35	18775.87%	2.52%	1.34%
应收账款	46,153,960.96	43.25%	20.11%	32,219,938.06	650.48%	14.02%	6.08%
存货	6,346,631.41	-12.92%	2.77%	7,288,522.22	442.11%	3.17%	-0.3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99,479,710.73	12.54%	43.35%	88,393,023.38	327.12%	38.46%	4.86%
在建工程	3,083,748.84	-76.79%	1.34%	13,284,967.48	-	5.78%	-4.44%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15.00%	10.02%	20,000,000.00	100.00%	8.70%	1.31%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229,480,913.01	-0.15%	-	229,815,451.58	222.42%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变动原因:

公司货币资金本期数 8,862,590.67 元,较上年同期 5,789,103.35 元增加了 3,073,487.3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53.09%,货币资金变动原因:1、支付供应商货款用 6 个月期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应付票据增加 400 万元,对应的承兑保证金增加 200 万元;2、本期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提升,期末回款也随之增加,故货币资金余额增幅较大。

公司应收账款本期数 46,153,960.96 元,较上年同期 32,219,938.06 元增加了 13,934,022.9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43.25%,应收账款变动原因:本期实现销售应收的货款未到结算期增加所致,大部分应收账款都发生于本期下半年,因此客户应收账款余额随之显著增长。

公司在建工程本期数 3,083,748.84 元,较上年同期 13,284,967.48 元减少了 10,201,218.6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比例为 76.79%,在建工程变动原因:当期在建工程中的厂房及设备工程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后转入固定资产,因此变动幅度较大。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宏观环境上，管材行业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国家基础建设投资规模的影响较大。此外，管材行业还受到国家货币政策的影响，若国家执行紧缩的货币政策会影响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额，从而影响市政管材产品的市场需求。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是中国塑料管材飞速发展的高速时期，近年来，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发展整体态势趋于稳定，行业逐步进入优化产业结构、提升质量水平的过渡时期。随着国内外经济增速的放缓，需求相对减少，以及国际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出口也大幅下降，这其中有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另一方面，也突出了我国塑料管道加工业的自身问题。未来的塑料管道业必须在适应当前经济环境的前提下，将主要精力集中于调整结构、产业升级上，由过去的长期依靠高投入、高耗能、低成本的增长模式转变为改进技术、创新生产、要素升级的增长模式，来创造新的竞争优势。

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点

（1）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国内塑料管道行业周期性不明显，市场需求将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保持持续增长，特别是用于市政、水利管网建设的塑料管道，属于基础设施产业，近年来受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投资规模不断增长的拉动，始终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

（2）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塑料管道行业具有一定季节性，北方寒冷区域冬季受气候影响难以正常施工，对于家庭装修市场，通常春节期间为销售淡季，销售量会有所减少。

（3）行业的区域性特征

由于塑料管道管内空、体积大，其运输效率较低。塑料管道企业的销售半径约为 400 公里至 800 公里，塑料管道行业竞争具有一定的区域性。为克服产品销售区域性的弊端，国内主要塑料管道企业目前都正积极在全国建设生产基地以打破塑料管道销售半径的限制。

市场竞争现状

（1）行业集中度趋高

在国家产业政策指导下，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在 2000 年以后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产业集中度也越来越高，目前行业中前 20 名企业的销售量已经达到行业总量的 40%以上，有近 20 家企业的年生产能力已超过 10 万吨。具有一定规模的企业逾 3,000 家，年产能超过 1,700 万吨，其中产能 1 万吨以上的企业 300 多家，行业的集中度有越来越高的趋势。

（2）规模企业产品品种齐全，细分市场竞争激烈

目前，塑料管道行业大型制造企业不断涌现，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规模企业和上市公司不断增多。这些企业的产品系列均相对齐全，系列化优势相对明显，如永高、联塑等产品涉及大小口径、各种原材料系列。大型综合性企业将依靠品种齐全、系列化优势和规模化优势在具体的细分产品市场竞争中占有综合优势；而单一品种的专业化企业也将依赖其多年的专业生产经验和细分市场的营销渠道继续在其所处细分市场中保持一定的领先优势。随着这些大型综合性企业的产品系列进一步扩展，未来细分产品市场的竞争将更加激烈。

（3）生产企业聚集，区域竞争激烈

塑料管道行业形成了产业功能聚集区，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沿海经济发达区域。目前，规模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广东、浙江、山东，三地的生产能力、产量之和已接近全国总量的一半。由于管道存在一定的运输半径（一般为 400-800 公里左右），特别是市政用大口径管道运输半径更小，故大型企业都通过在全国各地布局来占领区域市场。随着一些大型企业在全国布局的完成，各区域市场的竞争将更充分、更激烈。

（4）品牌竞争成为市场竞争的主导方向

随着经济发展、消费水平的提高，普通消费者对塑料管道产品卫生、节能、环保的要求将越来越高，企业的产品质量水平、品牌意识，以及客户的质量意识进一步提高。塑料管道市场竞争将逐步由单一的价格竞争上升到品牌的竞争。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自 2013 年成立至今，以 HDPE 管材为主导，专注于新型塑料管材、管件及其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拥有先进的管材生产线 22 条，大型注塑生产线 5 条，检测设备等 72 台，可实现节能环保型 HDPE 复合管材管件年产能 5 万吨。公司已进入多地市政工程管道供应商系统，并与多家大型水务、市政工程建设公司、房地产建筑公司合作，在行业内知名度不断提高，竞争实力稳步增强。

公司的竞争优势有：

（1）产品品牌优势

公司通过配方改良上的不断实践，生产出了在抗冲击性、耐热耐寒、韧性、延展性等性能上更加突出的管材，形成了系列化的产品，充分满足了市政工程、通信工程的各种施工要求。公司的品牌“HOSTON”被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江西省著名商标”，赢得了客户的广泛青睐。

（2）研发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29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6 人，工程师 2 人。公司研发人员长期从事塑胶管材管件加工技术的研发工作，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

公司已与北京化工大学联合成立“工程研发中心”，并且每年将 5% 以上的营业收入用于产品生产关键技术和重要环节的研发、改进及创新工作。目前，公司已取得 21 项专利，并立足于自主研发的技术优势，保障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使用顺利进行。

（3）营销优势

公司通过对江西市场的“深耕细作”与江西省各大房地产开发商、建筑集团都建立了较为牢固的合作关系，形成了一批销售量大且稳定的优质客户。此外，公司拥有一支优秀的营销队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奖惩分明，充分调动了销售人员的积极性。公司不仅产品质量优良，而且特别注重售后服务质量，可为客户提供各种地理条件下的售后服务和工程施工作业，具有较高的售后服务水平。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本年度继续加强产品开发与工艺创新，保持行业内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并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支持地区经济发展，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依法纳税。在企业发展的同时，坚持从小事做起，为社会尽绵薄之力，每年坚持前往老年福利院，看望孤寡老人等等。

（七）自愿披露

不适用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一）行业发展趋势**

不适用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不适用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不适用

（四）不确定性因素

不适用

三、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宏观经济风险：管材行业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国家基础建设投资规模的影响较大。此外，管材行业还受到国家货币政策的影响，若国家执行紧缩的货币政策会影响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额，从而影响市政管材产品的市场需求，进而导致行业景气度下降。因此管材行业市场能否保持稳定的增长趋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36000237），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若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则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行业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塑料管道的生产、销售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公司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与建材家装市场的消费习惯和市政工程项目建设时间安排密切相关。通常情况，受冬季工程施工不便及春节期间建筑、装修销售淡季的影响，第一季度是公司生产销售的淡季。尽管公司可以通过提前部署生产和加强销售工作等方式来应对，但公司未来仍旧可能面临季节性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累计发生额	期末余额	是否归还	是否为挂牌前已清理事项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	24,088,000.00	-24,088,000.00	0.00	是	是
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	21,170,000.00	-21,170,000.00	0.00	是	是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是	是
江西鸿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	2,199,501.00	-2,199,501.00	0.00	是	是
江西喜鹊建设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	4,649,796.00	-4,649,796.00	0.00	是	是
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	其他	-	0.00	0.00	是	是
总计	-	-	82,107,297.00	-82,107,297.00	0.00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均为无息拆借，相关资金拆借充分考虑有限公司当时的资金状况，在资金拆借期间，有限公司各项业务进展正常，未发生流动资金紧张而导致正常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关联方最后一期期末拆出的余额形成的资金占用均已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清理完毕。2016 年 8 月 31 日至本报告公告之日，不存在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报告公告之日，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已全部清除。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鸿景高新的资金管理，防止和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保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并参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公司将严格遵守《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办法》，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发生。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2,637,914.06	12,637,914.06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959,302.22	3,959,302.22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总计	16,597,216.28	16,597,216.28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确定交易金额，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方式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刘小伟、宋小云、周勇、常振权	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0	是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小伟、宋小云、周勇、常振权、周云志、吴祖皓、张琦	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10,000,000.00	是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拆入	18,377,090.95	是
总计	-	33,377,090.95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均是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截止本报告公告之日，不存在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为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且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公司股改税费问题。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承诺：“对于鸿景高新整体改制时，如需要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补缴公司整体改制时的个人所得税及相关费用，全体股东将全额承担该等追缴金额并承担相关责任”。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要求签署《董、监、高人员声明及承诺书》。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严格遵守以上各项承诺。

3、关于社会保险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公司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瑕疵导致公司需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受到任何罚款等处罚，或导致其他任何纠纷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无偿代为承担相应的补缴义务或罚款等处罚，并全额承担相关经济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4、关于关联交易问题。为减少关联交易控制不当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

5、关于同业竞争问题。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与所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分别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

6、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公司关联方针对资金占用出具了《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以上人员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男女宿舍楼	抵押	12,709,798.21	5.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四海支行 500 万流动资金贷款抵押
土地（鹰高国用（2015）第 008 号）	抵押	1,121,503.58	0.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四海支行 500 万流动资金贷款抵押
复合一分厂	抵押	5,650,376.23	2.46%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复合二分厂	抵押	5,314,508.00	2.32%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鹰潭高新区融信

				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复合一、二分厂、转运中心内附属工程	抵押	4,926,142.68	2.15%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 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转运中心	抵押	1,789,595.75	0.78%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 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生产线 560-1200	抵押	8,766,690.80	3.82%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 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PE315-630 生产线	抵押	1,808,366.40	0.79%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 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管材挤出生产线 PE75-250	抵押	1,353,632.60	0.59%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 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土地(鹰高国用(2015)第 010 号)	抵押	2,491,805.39	1.09%	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 1000 万流动资金借款, 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总计	-	45,932,419.64	20.02%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抵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件股份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4,744,700	100.00%	255,300	105,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280,000	52.78%	134,737	55,414,737	52.78%
	董事、监事、高管	13,600,000	12.98%	33,147	13,633,147	12.98%
	核心员工	0	0.00%	-	0	0.00%
总股本		104,744,700	100%	255,300	105,000,000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980,000	82,821	34,062,821	32.44%	34,062,821	-
2	刘小伟	21,300,000	51,916	21,351,916	20.34%	21,351,916	-
3	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24,374	10,024,374	9.55%	10,024,374	-
4	鹰潭义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640,000	23,496	9,663,496	9.20%	9,663,496	-
5	鹰潭源灏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124,700	19,803	8,144,503	7.76%	8,144,503	-
6	鹰潭瀚涵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00,000	12,431	5,112,431	4.87%	5,112,431	-
7	常振权	4,000,000	9,749	4,009,749	3.82%	4,009,749	-
8	周勇	4,000,000	9,749	4,009,749	3.82%	4,009,749	-
9	宋小云	3,300,000	8,043	3,308,043	3.15%	3,308,043	-
10	姚瑛	3,000,000	7,312	3,007,312	2.86%	3,007,312	-
11	吴祖皓	1,000,000	2,437	1,002,437	0.95%	1,002,437	-
12	周云志	800,000	1,950	801,950	0.76%	801,950	-
13	张琦	500,000	1,219	501,219	0.48%	501,219	-
合计		104,744,700	255,300	105,000,000	100.00%	105,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刘小伟为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其他成员之间均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刘小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刘小伟，男，1972年5月2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肄业于河南省社旗县第五高级中学，初中学历。1990年2月至1992年12月，任南京军区驻闽北某部机关警卫班班长、管理处文书；1993年1月至1993年10月，退伍待分配（在河南省社旗县县委宣传部新闻科帮助工作）；1993年11月至2002年12月，任赊店老酒股份有限公司（原河南赊店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科科长；2002年3月至2007年6月，任鑫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年7月至2013年11月，任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江西鸿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鹰潭鸿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江西鸿宇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2015年7月，任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月至2016年4月，任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5月至今，任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6年5月，任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小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刘小伟，男，1972年5月2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肄业于河南省社旗县第五高级中学，初中学历。1990年2月至1992年12月，任南京军区驻闽北某部机关警卫班班长、管理处文书；1993年1月至1993年10月，退伍待分配（在河南省社旗县县委宣传部新闻科帮助工作）；1993年11月至2002年12月，任赊店老酒股份有限公司（原河南赊店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科科长；2002年3月至2007年6月，任鑫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年7月至2013年11月，任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江西鸿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鹰潭鸿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江西鸿宇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2015年7月，任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月至2016年4月，任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5月至今，任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江西鸿景复合材

料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披露特殊要求：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10,000,000.00	5.66%	2016.10.12-2017.10.9	否
银行借款	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5,000,000.00	5.66%	2016.3.17-2017.3.16	否
银行借款	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3,000,000.00	5.66%	2016.4.18-2017.4.17	否
银行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四海支行	5,000,000.00	5.92%	2016.8.31-2017.8.30	否
合计	-	23,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刘小伟	董事长	男	44	初中	2016-6-7 至 2019-6-7	是
宋小云	副董事长	女	33	大专	2016-6-7 至 2019-6-7	是
常振权	副董事长	男	40	本科	2016-6-7 至 2019-6-7	是
周勇	董事	男	45	大专	2016-6-7 至 2019-6-7	是
吴祖皓	董事	男	52	大专	2016-6-7 至 2019-6-7	是
刘文宝	董事	男	33	本科	2016-6-7 至 2019-6-7	否
雷芸	董事	女	41	大专	2016-6-7 至 2019-6-7	是
周云志	监事会主席	男	40	本科	2016-6-7 至 2019-6-7	是
张琦	监事	女	37	大专	2016-6-7 至 2019-6-7	是
吕彦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7	大专	2016-6-7 至 2019-6-7	是
周勇	总经理	男	45	大专	2016-6-7 至 2019-6-15	是
严全新	财务总监	男	45	本科	2016-6-7 至 2019-6-15	是
黄露华	董事会秘书	女	32	大专	2016-11-23 至 2019-6-15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小伟	董事长	21,300,000	51,916	21,351,916	20.34%	0
宋小云	副董事长	3,300,000	8,043	3,308,043	3.15%	0

常振权	副董事长	4,000,000	9,749	4,009,749	3.82%	0
周勇	董事	4,000,000	9,749	4,009,749	3.82%	0
吴祖皓	董事	1,000,000	2,437	1,002,437	0.95%	0
周云志	监事会主席	800,000	1,950	801,950	0.76%	0
张琦	监事	500,000	1,219	501,219	0.48%	0
合计	-	34,900,000	85,063	34,985,063	33.32%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宋小云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离任	副董事长	期初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现新任董事会秘书到岗。
黄露华	总经理助理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公司发展需要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黄露华：女，1984年07月1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广播电视大学，专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1年7月任鹰潭市绿洲置业有限公司主管；2011年8月至2012年4月任恒大地产鹰潭公司主管；2012年5月至2013年2月任天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年3月至2016年3月任江西建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2016年4月至2016年11月任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11月至今任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2	21
生产人员	19	19
销售人员	16	9
技术人员	29	23
财务人员	12	13
员工总计	88	85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0	10
专科	29	27
专科以下	49	48
员工总计	88	85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因公司内部调整及员工个人工作变动，整年度入职 8 人，离职 11 人。

人才引进及招聘：为顺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关于招聘方面根据岗位需求，广泛拓宽招聘渠道，完善招聘流程与改进招聘方式以及内部员工推荐等制度。

员工培训：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与职业发展规划。制定了完整的培训计划与人力资源管理政策，全方位的加强员工的培训培养与职业技能的提高，包括新入职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特殊岗位技能培训、中层管理干部提升培训。内训与外训相结合，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薪酬政策：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性法律法规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五险和住房公积金。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报告期内，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1	1	4,009,749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常振权，男，1976 年 9 月 6 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延安大学工商管理，本科学历。1998 年 4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浙江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在职期间是这个名字，后续有变动就不知道了）车间主任；2004 年 3 月至今 2011 年 7 月任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注塑车间主任；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4 月至今，任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7 年 4 月起，任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任职条件并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良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尽职尽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公司治理缺陷，各项工作和公司运营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内控机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积极地通过建立和完善制度管理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和治理。通过对制度的执行，监督检查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三会运作、内控执行等的规范性，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动力。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健全了人事变动、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管理制度，具备完善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董事会	5	1、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议案。 2、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基本管理制度(汇编)等议案。 3、关于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指定人员为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的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5、关于与上海复华轻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拟合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6、关于更换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关于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终止挂牌的议案。
监事会	1	1、选举周云志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	4	1、关于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 2、关于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各发起人出资情况报告。 3、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监事的议案。 4、关于通过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 9、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授权董事会代表公司办理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 12、关于指定人员为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的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13 关于与上海复华轻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拟合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4、关于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终止挂牌的议案。 15、公司办理不动产权证。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议案审议、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按期准确的披露相关信息，确保公司的股权、债权投资人的知情权；在日常工作中，对有意向了解公司股权状况的潜在投资人，在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保持沟通联系。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不适用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均完全分开和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是由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所有业务持续经营。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所有业务环节，配备了专职人员，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2、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资产与发起人资产产权清晰、界定明确。作为生产型企业，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场所、机器设备及其他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3、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的情形。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制度，建立了人事聘用、任免与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制度。

4、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5、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为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的需要设立了独立的职能机构，各职能部门拥有独立的人员，并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独立运作，其履行职能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影响。公司的机构与股东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亦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及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稳定有序。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会计核算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制订了一整套财务管理体系，能够对公司财务会计进行有效核算，保证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关于风险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和评估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完善了风险控制制度。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制订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17]2485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68号东方金融广场B座1103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年4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钱潇、宋龙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17]2485号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景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鸿景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

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鸿景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景股份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钱潇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龙

报告日期：2017年4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862,590.67	5,789,103.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46,153,960.96	32,219,938.06
预付款项	五（三）	41,552,007.12	19,431,781.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4,216,135.75	58,195,100.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6,346,631.41	7,288,522.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8,333.33	
流动资产合计		117,149,659.24	122,924,445.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99,479,710.73	88,393,023.38
在建工程	五（八）	3,083,748.84	13,284,967.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4,928,637.09	5,038,436.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250,44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1,621.37	125,81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17,094.00	48,758.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331,253.77	106,891,005.79
资产总计		229,480,913.01	229,815,451.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23,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四）	14,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五）	16,019,568.90	13,292,214.99
预收款项	五（十六）	2,234,475.66	7,113,155.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986,090.12	1,081,197.38
应交税费	五（十八）	12,904,280.83	11,576,109.13

应付利息	五（十九）	38,000.42	34,459.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1,549,199.00	21,299,826.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731,614.93	84,396,96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0,731,614.93	84,396,962.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一）	105,000,000.00	104,74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42,581,709.10	30,124,3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三）	1,116,758.90	1,054,948.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10,050,830.08	9,494,54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749,298.08	145,418,489.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749,298.08	145,418,48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9,480,913.01	229,815,451.58

法定代表人：刘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全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晋芳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五）	137,339,927.77	81,369,922.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103,284,540.51	54,777,881.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1,871.80	1,959,402.89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七）	3,070,378.32	2,474,216.55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15,238,584.04	11,666,565.49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1,275,451.34	1,075,288.58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	2,972,010.68	611,320.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97,091.08	8,805,246.7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一）	4,926,522.65	638,515.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二）	18,435.64	93.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05,178.09	9,443,668.2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2,374,369.01	1,092,89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13,330,809.08	8,350,775.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30,809.08	8,350,775.9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30,809.08	8,350,77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全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晋芳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793,001.72	119,104,755.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0,332.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587,523.75	526,75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380,525.47	119,911,84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512,605.90	92,121,300.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75,009.22	6,082,02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47,228.78	3,380,82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4,315,406.81	17,871,09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50,250.71	119,455,24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9,725.24	456,602.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86,607,297.00	31,55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07,297.00	31,55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88,584.06	37,442,457.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4,500,000.00	109,107,2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88,584.06	146,549,75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18,712.94	-114,995,754.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249,24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4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80,897,090.95	45,1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837,090.95	131,409,24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4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5,500.38	961,658.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97,090.95	5,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12,591.33	16,111,658.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75,500.38	115,297,586.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487.32	758,43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103.35	30,669.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2,590.67	789,103.35

法定代表人：刘小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全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晋芳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744,700.00	—	—	—	30,124,300.00	—	—	—	1,054,948.91	—	9,494,540.09	—	145,418,48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744,700.00				30,124,300.00				1,054,948.91		9,494,540.09		145,418,489.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5,300.00				12,457,409.10				61,809.99		556,289.99		13,330,809.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30,809.08		13,330,809.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116,758.90		-1,116,758.90		
1．提取盈余公积									1,116,758.90		-1,116,758.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5,300.00				12,457,409.10				-1,054,948.91		-11,657,760.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55,300.00				12,457,409.10				-1,054,948.91		-11,657,760.19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5,000,000.00				42,581,709.10				1,116,758.90		10,050,830.08		158,749,298.0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	—	—	219,871.31	—	1,978,841.74	—	52,198,71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219,871.31		1,978,841.74		52,198,71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4,744,700.00				30,124,300.00				835,077.60		7,515,698.35		93,219,775.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50,775.95		8,350,775.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54,744,700.00				30,124,300.00								84,869,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744,700.00				30,124,300.00								84,86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5,077.60		-835,07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5,077.60		-835,077.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4,744,700.00	—	—	—	30,124,300.00	—	—	—	1,054,948.91	—	9,494,540.09	—	145,418,489.00

法定代表人：刘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全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晋芳

财务报表附注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江西鸿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鸿景公司)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鸿景公司系由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刘小伟、常振权、周勇和宋小云共同出资设立,于2013年10月15日在江西省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6060021002140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产业园。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小伟。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000,000.00元,总股本为105,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105,000,000.00股。公司于2017年2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518.00万元,其中: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54%;刘小伟出资人民币9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76%;常振权出资人民币8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83%;周勇出资人民币7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90%;宋小云出资人民币6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97%。业经江西鹰潭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13年10月11日出具鹰同信所验字[2013]第817号验资报告。

2013年11月3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股东常振权与股东刘小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30.20万股的股份转让给股东刘小伟;股东刘小伟与股东周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2.68万股的股份转让给股东周勇。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18.00万元,其中: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54%;刘小伟出资人民币59.5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49%;常振权出资人民币51.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周勇出资人民币134.6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00%;宋小云出资人民币6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97%。

2013年12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股东江西鸿盛塑业有限公司与股东刘小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10.00万股的股份转让给股东刘小伟;股东宋小云与股东刘小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2.00万股的股份转让给股东

刘小伟。同时，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82.00万元，由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308.48万元，股东常振权出资人民币48.2万元，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125.32万元。本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6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4.00%；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2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00%；股东常振权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此次股权变更和增资业经江西鹰潭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13年12月4日出具鹰同信所验字[2013]第978号验资报告且已于2013年12月4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3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1,800.00万元，由股东刘小伟认缴出资人民币850.00万元，股东周勇认缴出资人民币240.00万元，股东常振权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新股东宋小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新股东吴祖皓认缴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新股东周云志认缴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新股东徐伟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新股东张琦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新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45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0.00万元，其中：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1,4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3.21%；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86%；股东常振权实缴出资人民币10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5%；股东宋小云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7%；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9%；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1%；股东徐伟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7%；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7%；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07%。此次增资已于2014年3月27日办理工商登记并于2014年6月6日全部出资完毕。

2014年10月1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股东徐伟与股东刘小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0万股的股份转让给股东刘小伟。同时，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200.00万元，由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610.00万元，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330.00万元，股东常振权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股东宋小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35.00万元，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60.00万元，新股东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人民币65.6321万元，非货币出资人民币734.3679万元。本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其中：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2,1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2.60%；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8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60%；常振权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股东宋小云出资

人民币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0%；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7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20%；股东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00%。本次增资的实物业经江西翔鹰兴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于2014年10月8号出具了翔鹰兴瓷所评报字[2014]56号评估报告。

2015年3月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88.00万元，由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其中实物出资人民币1,861.9755万元，货币出资人民币26.0245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88.00万元，其中：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2,1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92%；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8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05%；常振权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18%；股东宋小云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18%；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5%；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6%；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73%；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7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31%；股东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68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9.02%。此次增资已于2015年3月6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的实物业经江西翔鹰兴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于2015年3月5号出具了翔鹰兴瓷所评报字[2015]63号评估报告。

2015年3月1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由股东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710.00万元，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人民币29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88.00万元，其中：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2,1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00%；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8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52%；常振权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0%；股东宋小云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0%；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7%；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2%；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63%；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68%；股东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39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3.08%。此次增资已于2015年3月20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9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股东周勇与股东常振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0.00万股的股份转让给股东常振权；股东周勇与股东宋小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80.00万股的股份转让给股东宋小云。同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10.00万元，由新股东鹰潭瀚涵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23.00万元，其中：人民币51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31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98.00万元，其中：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2,1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36%；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76%；常振权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76%；股东宋小云出资人民币3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93%；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9%；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60%；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91%；股东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39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46%；鹰潭瀚涵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7%。此次增资已于2015年10月15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11月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76.47万元，由新股东鹰潭义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217.20万元，其中：人民币964.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253.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鹰潭源灏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1,868.7万元，其中：人民币812.47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056.2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姚瑛出资人民币690.00万元，其中：人民币3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39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74.47万元，其中：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2,1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34%；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82%；常振权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82%；股东宋小云出资人民币3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15%；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76%；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8%；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5%；股东江西鸿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39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44%；鹰潭瀚涵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7%；鹰潭义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96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20%；鹰潭源灏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12.4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76%；姚瑛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6%。截止2015年12月27

日，公司增资所涉及的实物资产及货币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江西翔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于2015年12月30日出具翔鹰所验字[2015]第39号验资报告。

根据江西鸿景公司2016年5月7日股东会决议，江西鸿景公司申请整体变更为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江西鸿景公司截止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47,581,709.10元(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104,744,7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30,124,300.00元，盈余公积人民币1,054,948.91元，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1,657,760.19元)，按1.405540: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10,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总计股本为10,500万股，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人民币42,581,709.10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此次变更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5月7日出具中汇会验[2016]4218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股东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4,062,821.00元，持有本公司34,062,821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2.44%；股东刘小伟出资人民币21,351,916.00元，持有本公司21,351,916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0.34%；股东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10,024,374.00元，持有本公司10,024,37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9.55%；股东鹰潭义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9,663,496.00元，持有本公司9,663,496股股份，占总股本的9.20%；股东鹰潭源灏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144,503.00元，持有本公司8,144,503股股份，占总股本的7.76%；股东鹰潭瀚涵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5,112,431.00元，持有本公司5,112,431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87%；股东周勇出资人民币4,009,749.00元，持有本公司4,009,749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82%；股东常振权出资人民币4,009,749.00元，持有本公司4,009,749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82%；股东宋小云出资人民币3,308,043.00元，持有本公司3,308,043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15%；股东姚璞出资人民币3,007,312.00元，持有本公司3,007,312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86%；股东吴祖皓出资人民币1,002,437.00元，持有本公司1,002,437股股份，占总股本的0.95%；股东周云志出资人民币801,950.00元，持有本公司801,95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0.76%；股东张琦出资人民币501,219.00元，持有本公司501,219股股份，占总股本的0.48%。公司已于2016年6月7日办理工商变更。

本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经营范围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运营管理；塑料制品、管道生产、加工、销售及其技术的进出口经营；节能环保型高性能高分子高密度复合材料生产、销售，高密度节能环保型聚乙烯(PE)复合管材管件生产及销售；其他管材管件销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本财务报告已于2017年4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七)。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七）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4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4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及公司股东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组合	应收本公司按合同规定缴纳的押金保证金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九)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构筑物及附属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

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

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二）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构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

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

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1. 长期资产的减值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 判断相关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 对有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市价持续 2 年低于账面价值；
- ②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或 1 年以上；

③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④被投资单位持续 2 年发生亏损；

⑤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2)对无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影响被投资单位经营的政治或法律环境的变化，如税收、贸易等法规的颁布或修订，可能导致被投资单位出现巨额亏损；

②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因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③被投资单位所在行业的生产技术或竞争者数量等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已失去竞争能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如进行清理整顿、清算等；

④有证据表明该项投资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其他情形。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际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产品为管材及注塑配件，以货物抵达客户处签收为收入确认时点。

（十八）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

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一）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00%后余值的1.2%计缴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

火字[2011]123号)有关规定，江西省科学技术厅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5年9月25日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6000237，有效期3年)。公司企业所得税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执行15%的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6 年度，上年系指 2015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币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6,150.70			122.08
银行存款			1,856,439.97			788,981.27
其他货币资金			7,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u>8,862,590.67</u>			<u>5,789,103.35</u>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二)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占总额		计提		占总额		计提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准备	48,928,509.09	100.00	2,774,548.13	5.67	33,054,746.84	100.00	834,808.78	2.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u>48,928,509.09</u>	<u>100.00</u>	<u>2,774,548.13</u>	<u>5.67</u>	<u>33,054,746.84</u>	<u>100.00</u>	<u>834,808.78</u>	<u>2.53</u>

[注]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0%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366,055.70	2,118,302.79	5.00
1-2 年	6,562,453.39	656,245.34	10.00
小 计	<u>48,928,509.09</u>	<u>2,774,548.13</u>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 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安徽国登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54,400.00	15.85	1 年以内
广东海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7,513.00	13.99	1 年以内
遵义市天富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2,112.23	9.00	1 年以内
廊坊市中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2,940.01	8.28	1 年以内
河北贺功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8,160.18	6.45	1 年以内
小 计		<u>26,215,125.42</u>	<u>53.57</u>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 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 备
1 年以 内	40,141,417.58	96.61	40,141,417.58	19,431,781.32	100.00	19,431,781.32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2 年	1,410,589.54	3.39		1,410,589.54			
合 计	<u>41,552,007.12</u>	<u>100.00</u>		<u>41,552,007.12</u>	<u>100.00</u>		<u>19,431,781.32</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杭州滨泓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37,600.4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货物未到
鸿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92,884.61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货物未到
劲牛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2,262.28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货物未到
常州海豪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9,866.2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货物未到
广州物醇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713.73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货物未到
小 计		<u>39,335,327.33</u>		

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说明

债权人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佛山市顺德区晟翔塑料金属有限公司	450,325.00	货物未到
宁波亨畅进出口有限公司	215,600.00	服务尚未提供

(四)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54,683.01	100.00	738,547.26	4.94	58,199,090.52	100.00	3,989.68	0.01

合 计	<u>14,954,683.01</u>	<u>100.00</u>	<u>738,547.26</u>	<u>4.94</u>	<u>58,199,090.52</u>	<u>100.00</u>	<u>3,989.68</u>	<u>0.01</u>
-----	----------------------	---------------	-------------------	-------------	----------------------	---------------	-----------------	-------------

[注]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10%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739,020.81	736,951.04	5.00
1-2 年	15,962.20	1,596.22	10.00
小 计	<u>14,754,983.01</u>	<u>738,547.26</u>	

2) 其余组合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组合	199,700.00		
小计	<u>199,700.00</u>		

[注]期末未发现押金保证金组合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3.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泰冉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31,000.00	1 年以内	66.41
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4,587,600.00	1 年以内	30.68
兴化市政务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115,000.00	1 年以内	0.77
曾英才	非关联方	74,979.00	1 年以内	0.50
胡顺良	非关联方	59,531.40	1 年以内	0.40
小 计		<u>14,768,110.40</u>		<u>98.76</u>

4. 应收政府补助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名称	期末数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3,298,800.00	1 年以内	款项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收到，根据鹰高新财字[2016]28 号文件
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股改奖励	1,288,800.00	1 年以内	款项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收到，根据鹰高新财字[2016]28 号文件
小 计		<u>4,587,600.00</u>		

(五)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5,676.00		1,185,676.00	1,631,725.21		1,631,725.21
库存商品	5,311,491.28	297,713.75	5,013,777.53	5,441,705.94		5,441,705.94
发出商品	11,817.03		11,817.03	161,645.61		161,645.61
周转材料	135,360.85		135,360.85	53,445.46		53,445.46
合 计	<u>6,644,345.16</u>	<u>297,713.75</u>	<u>6,346,631.41</u>	<u>7,288,522.22</u>		<u>7,288,522.22</u>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97,713.75			297,713.75
小计		<u>297,713.75</u>			<u>297,713.75</u>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 别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注]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产成品账面价值、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或以所采购的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六)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广告费	18,333.33	
合计	<u>18,333.33</u>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 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57,435,256.48		1,825,952.00				59,261,208.48
构筑物及附属	12,026,335.86	17,948.72	3,672,650.00				15,716,934.58
机器设备	21,447,774.83	824,358.94	10,606,281.35				32,878,415.12
运输工具	128,909.79						128,909.79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768,684.53	34,253.17					802,937.70
合 计	<u>91,806,961.49</u>	<u>876,560.83</u>	<u>16,104,883.35</u>				<u>108,788,405.67</u>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1,840,307.38	2,780,284.81					4,620,592.19
构筑物及附属	530,716.21	690,521.43					1,221,237.64
机器设备	855,139.78	2,183,824.69					3,038,964.47
运输工具	32,030.50	30,616.08					62,646.58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155,744.24	209,509.82					365,254.06
合 计	<u>3,413,938.11</u>	<u>5,894,756.83</u>					<u>9,308,694.94</u>
3)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5,594,949.10						54,640,616.29
构筑物及附属	11,495,619.65						14,495,696.94
机器设备	20,592,635.05						29,839,450.65
运输工具	96,879.29						66,263.21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612,940.29	437,683.64
合 计	<u>88,393,023.38</u>	<u>99,479,710.73</u>

[注]本期折旧额 5,894,756.83 元。本期增加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原值 16,104,883.35 元。期末无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2.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一）之说明。

（八）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22,574.3		122,574.3
厂房及附属工程	297,424.05		297,424.05	7		7
	2,786,324.7		2,786,324.7			
生产线	9		9	13,162,393.11		13,162,393.11
	<u>3,083,748.8</u>		<u>3,083,748.8</u>			
合计	<u>4</u>		<u>4</u>	<u>13,284,967.48</u>		<u>13,284,967.48</u>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数
PE Φ560-1200MM 管材挤出						
生产线	9,094,017.08	9,094,017.08	41,580.51	9,135,597.59		
二期工程亮化工程	3,136,752.14		3,672,650.00	3,672,650.00		
HDPE Φ500-800MM 双壁波						
纹生产线	7,854,700.85	1,427,350.43				1,427,350.43
HDPE Φ200-500MM 双壁波						
纹生产线	4,760,683.76	1,358,974.36				1,358,974.36
冷水机组设备	1,346,811.97	1,282,051.24	78,632.52	1,360,683.76		
围墙门卫工程二标段	1,548,852.00		1,548,852.00	1,548,852.00		
		<u>13,162,393.1</u>		<u>15,717,783.3</u>		
小 计		<u>1</u>	<u>5,341,715.03</u>	<u>5</u>		<u>2,786,324.79</u>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预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				
PE φ 560-1200MM 管材挤出生产线	100.46	100.00				自筹
二期工程亮化工程	117.08	100.00				自筹
HDPE φ 500-800MM 双壁波纹生产线	18.17	18.17				自筹
HDPE φ 200-500MM 双壁波纹生产线	28.55	28.55				自筹
冷水机组设备	101.03	100.00				自筹
围墙门卫工程二标段	100.00	100.00				自筹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 发	企业合并增 加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 面 原 值							
土 地 使 用 权	5,086,416.60						5,086,416.60
财务软件	28,512.82						28,512.82
合计	<u>5,114,929.42</u>						<u>5,114,929.42</u>
2) 累 计 摊 销							
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 地 使 用 权	73,804.40	104,005.02					177,809.42
财务软件	2,688.03	5,794.88					8,482.91
合计	<u>76,492.43</u>	<u>109,799.90</u>					<u>186,292.33</u>

3)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期 末 价 值

土 地 使 用 权	5,012,612.20	4,908,607.18
-----------	--------------	--------------

财务软件	25,824.79	20,029.91
合 计	<u>5,038,436.99</u>	<u>4,928,637.09</u>

[注]本期摊销额 109,799.90 元。

2.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一）之说明。

（十）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310,893.20	60,451.46		250,441.74	
合 计		<u>310,893.20</u>	<u>60,451.46</u>		<u>250,441.74</u>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526,964.31	3,513,095.39	125,819.77	838,798.46
存货跌价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44,657.06	297,713.75		
合 计	<u>571,621.37</u>	<u>3,810,809.14</u>	<u>125,819.77</u>	<u>838,798.46</u>

（十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设备款	4,017,094.00	25,743.98
预付工程款		23,014.19
合 计	<u>4,017,094.00</u>	<u>48,758.17</u>

（十三）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u>23,000,000.00</u>	<u>20,000,000.00</u>

2. 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二）”之所述。

3. 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承诺事项”之所述。

(十四)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u>14,000,000.00</u>	<u>10,000,000.00</u>

[注]其中：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14,000,000.00 元。

2.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3.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票据。

(十五)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9,194,537.10	13,292,214.99
1-2 年	6,825,031.80	
合 计	<u>16,019,568.90</u>	<u>13,292,214.99</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饶市金泰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748,000.00	资金紧张
方桂霞	1,603,573.83	资金紧张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916,854.25	资金紧张
小 计	<u>5,268,428.08</u>	

(十六)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951,761.12	7,113,155.68
1-2 年	282,714.54	
合 计	<u>2,234,475.66</u>	<u>7,113,155.68</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1,081,197.38	7,293,991.45	7,389,098.71	986,090.12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9,624.81	639,624.81	
合 计	<u>1,081,197.38</u>	<u>7,933,616.26</u>	<u>8,028,723.52</u>	<u>986,090.12</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1,197.38	6,755,544.07		986,090.12
			6,850,651.33	
(2) 职工福利费		171,709.29	171,709.29	
(3) 社会保险费		242,583.09	242,583.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9,518.45	199,518.45	
工伤保险费		27,729.48	27,729.48	
生育保险费		15,335.16	15,335.16	
(4) 住房公积金		124,155.00	124,155.00	
小 计	<u>1,081,197.38</u>	<u>7,293,991.45</u>	<u>7,389,098.71</u>	<u>986,090.12</u>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527,453.76	527,453.76	
(2) 失业保险费		25,964.05	25,964.05	
(3) 企业年金缴费		86,207.00	86,207.00	
小 计		<u>639,624.81</u>	<u>639,624.81</u>	

4.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十八)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9,190,125.20	7,410,598.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2,874.19	1,139,622.13
教育费附加	408,374.63	488,409.46
地方教育附加	272,249.77	325,606.3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1,947,042.74	2,030,201.2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1,995.58	32,540.47
房产税	51,970.52	51,970.52
印花税	120.00	47,632.19
土地使用税	49,528.20	49,528.20
合 计	<u>12,904,280.83</u>	<u>11,576,109.13</u>

（十九）应付利息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38,000.42	34,459.03
合计	<u>38,000.42</u>	<u>34,459.03</u>

（二十）其他应付款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30,500.00	22,300.00
暂借款	1,160,000.00	21,072,000.00
代收代付款	358,699.00	180,526.37
其他		25,000.00
合计	<u>1,549,199.00</u>	<u>21,299,826.37</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鹰潭巨鼎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		
业	960,000.00	投资款
李玲	200,000.00	投资款
詹泽桂	145,000.00	代收代付款
小 计	<u>1,305,000.00</u>	

4. 期末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	--------	------	------

宋小云	公司股东	52,037.50	日常报销未支付款项
刘小伟	公司股东	34,782.00	日常报销未支付款项
常振权	公司股东	15,394.29	日常报销未支付款项
吴祖皓	公司股东	14,713.00	日常报销未支付款项
周勇	公司股东	4,676.00	日常报销未支付款项
张琦	公司股东	3,794.00	日常报销未支付款项
周云志	公司股东	200.00	日常报销未支付款项
小 计		<u>125,596.79</u>	

（二十一）股本

1. 明细情况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 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4,744,700.00				255,300.00		105,000,000.00

2.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之说明。

（二十二）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0,124,300.00	42,581,709.10	30,124,300.00	42,581,709.10
合计	<u>30,124,300.00</u>	<u>42,581,709.10</u>	<u>30,124,300.00</u>	<u>42,581,709.10</u>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详见本附注一之说明。

（二十三）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54,948.91	1,116,758.90	1,054,948.91	1,116,758.90
合计	<u>1,054,948.91</u>	<u>1,116,758.90</u>	<u>1,054,948.91</u>	<u>1,116,758.90</u>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减少系因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一之说明。

本期增加的法定盈余公积系根据股改后的净利润的 10.00%提取。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9,494,540.0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u>9,494,540.09</u>
加：本期净利润	13,330,809.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6,758.90
净资产折股	11,657,760.19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0,050,830.08</u>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133,921,381.34	99,589,752.58	77,928,435.30	51,516,089.64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3,418,546.43	3,694,787.93	3,441,486.75	3,261,792.13
合 计	<u>137,339,927.77</u>	<u>103,284,540.51</u>	<u>81,369,922.05</u>	<u>54,777,881.77</u>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PE 管	120,596,427.59	90,822,020.26	42,941,303.42	31,653,390.92
配件	13,324,953.75	8,767,732.32	34,987,131.88	19,862,698.72
小 计	<u>133,921,381.34</u>	<u>99,589,752.58</u>	<u>77,928,435.30</u>	<u>51,516,089.64</u>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新黔超缘投资有限公司	47,050,357.19	34.26
廊坊市中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969,351.29	6.53
南京宸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300,642.74	6.04
遵义市天富商贸有限公司	7,345,290.60	5.35
安徽国登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7,911,209.82	5.76
小 计	<u>79,576,851.64</u>	<u>57.94</u>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802.46	1,142,985.02
教育费附加	99,343.91	489,850.72
地方教育附加	66,229.27	326,567.15
土地使用税	148,584.60	
房产税	155,911.56	
合 计	<u>701,871.80</u>	<u>1,959,402.89</u>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及附加	1,138,033.53	862,655.69
运费	1,370,995.49	983,938.24
交通差旅费	124,809.65	232,713.84
广告费	172,118.13	265,989.41
折旧费	70,434.59	45,901.52
其他	135,051.37	19,147.13
招待费	40,937.00	19,197.00
办公费	17,998.56	44,673.72
合 计	<u>3,070,378.32</u>	<u>2,474,216.55</u>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研究与开发费	6,784,386.79	4,743,515.94
工资社保及福利	3,484,208.72	3,068,296.53
折旧与摊销	2,212,756.90	1,402,358.23
物料消耗	330,122.04	211,265.68
税金	107,178.07	273,148.15
聘请中介费	989,932.15	445,796.70
业务招待费	284,472.89	148,210.00
办公费	264,546.54	511,941.8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差旅交通费	205,942.23	240,044.71
检测费	65,583.17	186,283.02
广告费	161,700.00	
招聘费	8,335.51	145,298.42
其他	339,419.03	290,406.29
合 计	<u>15,238,584.04</u>	<u>11,666,565.49</u>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279,041.77	983,884.65
减：利息收入	87,228.47	20,841.48
手续费支出	26,638.04	112,245.41
其他	57,000.00	
合计	<u>1,275,451.34</u>	<u>1,075,288.58</u>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2,674,296.93	611,320.06
存货跌价损失	297,713.75	
合 计	<u>2,972,010.68</u>	<u>611,320.06</u>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904,492.16	623,852.55	4,904,492.16
其他	22,030.49	14,663.00	22,030.49
合 计	<u>4,926,522.65</u>	<u>638,515.55</u>	<u>4,926,522.65</u>

2. 政府补助说明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数	说明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3,298,800.00	鹰潭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股改奖励	1,288,800.00	鹰潭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创新基金补贴	150,000.00	鹰潭市财政局
2015 年科技创新奖励	69,000.00	江西鹰潭工业园区财政局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50,000.00	江西鹰潭工业园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扶持基金	17,100.00	江西鹰潭工业园区财政局
稳岗补贴款	14,308.16	鹰潭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
社保补贴款	13,708.00	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劳动保障事务所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76.00	鹰潭市工业园区地方税务局
小 计	<u>4,904,492.16</u>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3,159.42		3,159.42
罚款支出	8,276.18		8,276.18
其他	7,000.04	93.99	7,000.04
合 计	<u>18,435.64</u>	<u>93.99</u>	<u>18,435.64</u>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2,820,170.61	1,161,842.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5,801.60	-68,950.17
合 计	<u>2,374,369.01</u>	<u>1,092,892.32</u>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316,892.16	343,52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22,030.49	4,570.00
往来款	161,372.63	157,826.37
利息收入	87,228.47	20,841.4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u>587,523.75</u>	<u>526,757.85</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费用	4,037,624.57	3,576,728.56
往来款	274,622.82	14,294,270.62
营业外支出	3,159.42	93.99
合 计	<u>4,315,406.81</u>	<u>17,871,093.17</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借款收回	86,607,297.00	31,554,000.00
合计	<u>86,607,297.00</u>	<u>31,554,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借款	4,500,000.00	109,107,297.00
合计	<u>4,500,000.00</u>	<u>109,107,297.00</u>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取得借款	18,377,090.95	45,160,000.00
投资款	50,520,000.00	
票据保证收回	12,000,000.00	
合 计	<u>80,897,090.95</u>	<u>45,160,000.00</u>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票据保证金	14,000,000.00	5,000,000.00
归还借款	63,537,090.95	150,000.00
退回投资款	49,360,000.00	
合 计	<u>126,897,090.95</u>	<u>5,150,000.00</u>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30,809.08	8,350,775.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72,010.68	611,320.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94,756.83	2,888,529.30
无形资产摊销	109,799.90	76,492.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451.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9,041.77	973,87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801.60	-68,95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177.06	-5,944,058.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358,081.38	-25,034,456.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43,110.96	18,603,075.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9,725.24	456,602.2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62,590.67	789,103.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9,103.35	30,669.3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073,487.32</u>	<u>758,434.02</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862,590.67	789,103.35
其中：库存现金	6,150.70	12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56,439.97	788,981.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62,590.67</u>	<u>789,103.35</u>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6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862,590.6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8,862,590.67 元，差额 7,000,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000,000.00 元。

2015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为 789,103.35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为 5,789,103.35 元，差额 5,000,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00,000.00 元。

(三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2,319,110.67	为公司自身贷款做抵押
无形资产	3,613,308.97	为公司自身贷款做抵押
合 计	<u>45,932,419.64</u>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刘小伟，刘小伟直接控制本公司 20.34%的股份，通过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 32.44%的股份，刘小伟合计控制本公司 52.78%的股份。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注 1]	公司员工参股公司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注 2]	公司员工参股公司
鹰潭市心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注 3]	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江西鸿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江西喜鹊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周勇	公司股东
常振权	公司股东
宋小云	公司股东
吴祖皓	公司股东
周云志	公司股东
张琦	公司股东

[注 1]公司员工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将所持有的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给其他人，因此 2016 年 3 月 10 日以后公司与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注 2]公司员工已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将所持有的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给其他人，因此 2016 年 3 月 25 日以后公司与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注 3]鹰潭市心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为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持股公司，由于本公司与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 2016 年 3 月 10 日以后公司与鹰潭市心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 易内容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比 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 易内容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比 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 司	采购原材 料	协议价	178.96	0.00	1,642,893.40	2.79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 料	协议价	12,637,735.10	12.35	20,367,064.04	34.55
合 计			<u>12,637,914.06</u>	<u>12.35</u>	<u>22,009,957.44</u>	<u>37.34</u>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 易内容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配件销 售	协议价			25,755,041.02	67.06
鹰潭市心诚汽车配件有限公 司	配件销 售	协议价	3,846,136.75	2.80	8,388,328.21	21.84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管材销 售	协议价	113,165.47	0.08		
合 计			<u>3,959,302.22</u>	<u>2.88</u>	<u>34,143,369.23</u>	<u>88.90</u>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刘小伟、周勇、常振权、宋小 云	本公司	5,000,000.00	2016-8-30	2017-8-29	否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鹰潭宏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刘小伟、周勇、常振 权、宋小云、周云志、吴祖皓、 张琦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6-10-12	2017-10-11	否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6年10月12日与鹰潭农商银行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鹰潭农商流借字第130372016101210030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为此借款担保。同时公司与鹰潭高新区融信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将公司土地（鹰高商用

2015 第 10 号)，二期厂房（复合一分厂、复合二分厂、复合一、二分厂、转运中心内附属工程、转运中心）、及生产设备（生产线 PE560-1200、PE315-630 生产线、PE 75-250 生产线）。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此借款余额 1,000.00 万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拆出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88,000.00		24,088,000.00	
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	21,170,000.00		21,170,000.00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西鸿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99,501.00		2,199,501.00	
江西喜鹊建设有限公司	4,649,796.00		4,649,796.00	
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小计	82,107,297.00	4,500,000.00	86,607,297.00	
拆入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160,000.00	18,377,090.95	63,537,090.95	
小 计	<u>45,160,000.00</u>	<u>18,377,090.95</u>	<u>63,537,090.95</u>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	账面余额	坏账准
(1) 应收账款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17,163,398.00	
(2) 预付款项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16,117,279.85	
(3) 其他应收款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江西鸿儒投资有限公司			21,170,000.00	
	江西喜鹊建设有限公司			4,649,796.00	
	江西鸿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99,501.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付票据	江西向阳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账款	江西喜鹊建设有限公司			375,935.15	
(3) 预收款项	鹰潭市心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485,656.00	
(4) 其他应付款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072,000.00	
	宋小云	52,037.50		21,276.00	
	周云志	200.00		3,400.40	
	常振权	15,394.29		2,864.00	
	刘小伟	34,782.00			
	张琦	3,794.00			
	周勇	4,676.00			
	吴祖皓	14,713.00			

3. 其他关联方款项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其他非流动资产				
鸿盛思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
	4,017,094.00	预付设备款	25,743.98	款
				预付工程
江西鸿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3,014.19	款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四海支行	男女宿舍楼	13,862,083.96	1		2017年8月29
		土地(鹰高国用(2015)第008号)	1,166,201.19	1,121,503.58	5,000,000.00	日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鹰潭高新区 融信担保有 限公司	复合一分厂	6,058,031.30	5,650,376.23		
		复合二分厂	5,697,931.27	5,314,508.00		
		复合一、二分厂、 转运中心内附属工 程	5,259,227.00	4,926,142.68		
		转运中心	1,918,708.88	1,789,595.75		
		生产线 560-1200	9,135,597.59	8,766,690.80		
		PE315-630 生产线	2,108,882.16	1,808,366.40		
		管材挤出生产线				
		PE75-250	1,495,762.52	1,353,632.60	1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1
		土地（鹰高国用 （2015）第 010 号）	2,573,293.00	2,491,805.39	0	日
小 计		<u>49,275,718.87</u>	<u>45,932,419.6</u>	<u>15,000,000.0</u>		
			4	0		

（二）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本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4,49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除外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投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594.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908,087.01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736,213.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71,873.9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7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2	0.09	0.09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330,809.08
非经常性损益	2	4,171,873.96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9,158,935.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45,418,489.00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152,083,893.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8.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6.02%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330,809.08
非经常性损益	2	4,171,873.96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9,287,446.73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期初股份总数	4	10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105,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09

[注 1] $12=4+5+6 \times 7/11-8 \times 9/11-10$

[注 2] 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在计算 2016 年度每股收益时, 视同自 2016 年初起本公司的股份数即为变更后的股份总数 105,000,000 股。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鸿景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6 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办公室